国泰金福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福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福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44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梅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恒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梅
任职日期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研究生。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在中国银行中山分行工作。2008年9月至2011年7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学习。2011年7月加入国泰基金,历任研究员和基金经理助理。2016年4月至2019年1月任国泰金鑫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兼任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的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兼任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而来。的基金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8月任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12月至2020年9月任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1月起兼任国泰金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鑫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9年1月起兼任国泰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519020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1-24	2017-11-20
519020	国泰金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1-21	-
001790	国泰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8-01	2019-08-15
006246	国泰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2-28	2020-09-25
020018	国泰金鑫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2016-06-08	2019-01-14
020018	国泰金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1-15	-
006970	国泰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8-15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恒
离任原因	因内部工作调整需要
离任日期	2023年8月2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核心价值两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价值分配灵两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将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国泰信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信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信瑞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4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智磊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索峰
	刘嘉扬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胡智磊
任职日期	2023年8月25日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加入国泰基金，拟任基金经理。2020年7月起任国泰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丰棋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7月至2023年5月任国泰阔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7月至2023年6月任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8月起兼任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2月至2023年3月任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2月至2023年5月任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7月至2022年11月任国泰睿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12月起兼任国泰睿晋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4月起兼任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6月起兼任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8月起兼任国泰鑫腾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7331	国泰惠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03	-
008414	国泰惠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07	-
003457	国泰阔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10	2023-06-18
008921	国泰聚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10	2023-06-14
008596	国泰聚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10	2023-06-18
006116	国泰丰棋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10	-
008496	国泰惠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08-21	-
009444	国泰添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02-09	2023-03-27
008206	国泰聚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2-09	2023-06-18
010936	国泰瑞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7-08	2022-11-11
009565	国泰惠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12-23	-
006037	国泰瑞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4-07	-
006475	国泰惠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4-07	-
006795	国泰裕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04-07	-
007278	国泰兴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06-02	-
018255	国泰鑫腾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08-14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将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及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2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2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申购、赎回起始日	2023年8月28日

2.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2.1基金的封闭期及开放期

根据《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首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3个月的期间，如果封闭期到期日的次日为非工作日的，封闭期相应顺延。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包括该日）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2.2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2个交易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交易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2.3本次开放具体时间

本基金第20个开放期为2023年8月28日—2023年9月8日。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下同），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并在调整实施前依照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200万元	0.5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注：（1）申购金额中已包含投资者应支付的申购费。

（2）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当发生大额申购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和操作规范须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规定。

4. 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4.2赎回费率

（1）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30日≤Y	0.00%

（2）赎回费计入计入基金资产的比例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其中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除基金合同另有规定外，基金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对该持有人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进行处理，即注册登记确认日期在先的基金份额先赎回，注册登记确认日期在后的基金份额后赎回，以确定被赎回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和所适用的赎回费率。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业务办理规则、程序、数量限制等进行调整，并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当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和操作规范须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直销机构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10楼、11楼、26楼、45楼

法定代表人：章砚

电话：（021）38848999

传真：（021）50960970

1）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10楼

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 4788，400-888-5566

电子信箱：clientservice@bocim.com

联系人：曹卿

5.1.2其他场外销售机构

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或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5.2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基金份额开放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银丰禧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3）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进行运作，在非开放期间投资者不能进行申购、赎回。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87 证券简称:中储股份 编号:临2023-050号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增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物流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物流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本公司”）计划自2023年6月30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即21,807,287股，且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2%，即43,614,573股。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资本公司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披露的《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3号）。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2023年7月6日至2023年8月25日，资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2,91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1%，增持比例已达到1%，且达到增持计划数量区间下限。

2023年8月25日，公司接到中国物流集团全资子公司—资本公司《关于增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中国物流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物流集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本次增持前，资本公司未持有公司股份。中国物流集团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中国物流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1,006,185,71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14%）。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A股股份。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

拟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即21,807,287股，且不高于公司总股本的2%，即43,614,573股。

注:公司已于2023年8月3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目前，公司总股本为2,180,728,668股。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资本公司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二级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计划自2023年6月30日起6个月内完成，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资本公司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

（一）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2023年7月6日至2023年8月25日，资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2,91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1%。增持比例已达到1%，且达到增持计划数量区间下限。

（二）增持后的持股情况

截至2023年8月25日，资本公司和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29,104,8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91%。其中，资本公司持有股份22,91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1%，中国物资储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006,185,7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14%。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中国物流集团及资本公司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增持实施完毕之后六个月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6日

恒生前海恒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恒生前海恒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祥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32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恒生前海恒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恒生前海恒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8月2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8月2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8月28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祥纯债A	恒生前海恒祥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202	01320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	1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	1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	100.00

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转出等其它业务仍照常办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8月28日起，将恒生前海恒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业务限额调整为10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个基金份额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超过100.00元，本公司将有权拒绝。

（2）本基金取消或者调整上述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的，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620-6608，或登录公司网站www.hsqh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6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销售机构基金转换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各销售机构签署的各项协议，自2023年8月28日起，投资者通过各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以下简称“上述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享有转换补差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0003	中海可转债债券A
000004	中海可转债债券C
000166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A
018848	中海信息产业精选混合C
000298	中海纯债债券A
000299	中海纯债债券C
000697	中海积极收益混合
000674	中海中短债债券
000878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A
000879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C
001252	中海港股收益混合
001279	中海积极增利混合
001574	中海超改红利混合
001864	中海魅力长三角混合
002213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
002214	中海沪港深价值优选混合
002965	中海合惠增强收益债券A
002966	中海合惠增强收益债券C
005252	中海添瑞定开混合
005646	中海沪港深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
011514	中海海誉混合A
011515	中海海誉混合C
202001	中海货币A
202002	中海货币E
393001	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
395001	中海稳健收益债券
395011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A
395012	中海增强收益债券C
398001	中海优质成长混合
39801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
398021	中海策源策略混合
398031	中海蓝筹混合
398041	中海量化策略混合
398051	中海环保新能源混合
398061	中海消费混合A
017915	中海消费混合C
399001	中海上证50指数增强
399011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A
017921	中海医疗保健主题股票C
013581	中海商顺混合A
013582	中海商顺混合C
015986	中海新兴成长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016431	中海丰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二、适用销售机构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购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懒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肖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市信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三、转换费率具体优惠内容

自2023年8月28日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各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转换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补差费为零的仍按原费用执行。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各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产品开通转换业务，以及新增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则自动加入本费率优惠，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基金转换费是由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及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转换的优惠折扣适用于转换费中的申购费补差；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正常收取。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

2、本公司对本公告享有最终解释权，基金转换业务办理的规则及流程以各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上述转换费率优惠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8-8

（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4）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5）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85607400

（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7）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12-5899

（8）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9）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2-5885

（10）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7000988

（11）北京中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0-888

（12）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1188

（13）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14）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5807865

（15）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34013999

（16）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6-6618

（17）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8-0707

（18）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43-3389

（19）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20）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4-0500

（21）宜购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6-9988

（22）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23）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000

（24）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昕霞

客户服务电话:400-8224-888

（25）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16-7531

（26）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67-523

（27）乾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8-8080

（28）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4

（29）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5370077

（30）北京懒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85965200

（31）一路财富（深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32）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33）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34）上海凯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1631560

（3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728

（36）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533-789

（37）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89092

（38）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39）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1-0889

（40）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16-0666

（41）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919

（42）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1515

（43）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9-999

（44）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99-1888

（45）京东肖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18

（46）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09-998

（47）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7-5666

（48）武汉市信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7-9899

（49）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671

（50）徽商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707

（51）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8-5687

（52）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810673

（53）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54）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030

（55）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5822

（56）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38909733

（57）深圳前海财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28-6800

（58）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0-555

（59）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60）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8208

（61）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89-100

（62）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63）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0-3388

（64）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5-66046166-849

（65）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0206003

（66）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67）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8-5050

（68）上海爱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32-733

（69）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10-66154828-8032

（70）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7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72）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0-5568

（73）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00-2866

（74）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6日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低旗下部分基金费率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相关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8月28日（含该日）起，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或托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对相关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信息进行更新。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决定调低旗下部分基金的管理费率和/或托管费率并对基金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订，同时更新相关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信息。相关基金的名单及费率调整情况参见附件，相关基金的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据此相应进行必要修订。

2、本次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除上述调整外，其余要素不作变更。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6日

附件:相关基金名单（及费率调整安排）

序号	基金名称	托管行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管理费率	托管费率
1	中信建投智信物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银行	1.50%	0.20%	1.20%	0.20%
2	中信建投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金证券	1.50%	0.20%	1.20%	0.20%